

2026静安国际光影展安保服务项目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第四届“闪亮·上海”静安国际光影展（2026）位于上海市静安区，深入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落实“城市更新”战略，持续擦亮光影文化品牌的核心载体。自2023年项目首次盛大点亮，已成功举办三届系列活动，在品牌影响力、商旅融合度、市民参与感等方面成效显著。项目聚焦“人民的光影展”核心宗旨，构建“节庆有亮点、日常有精彩”的展映格局。内容涵盖数字影像、光影艺术、光影装置等核心板块，重点打造三大系列品牌活动、周末常态化展演及固定化建设三大内容，为前沿光影技术、国际顶尖团队提供展示平台，激发光与数字影像的时代创作活力，呈现跨越文化与技术界限的视觉体验。进一步健全宣传推广体系，全面提升品牌国际传播力、区域客流拉动力及商贸转化价值，塑强“闪亮·上海”核心IP，为静安打造更具影响力的光影文化名片，助力提升区域经济价值与文化软实力。

二、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至2026年12月31日

项目预算：211.29万元

项目采购编号：0626-00005587

支付方式：

第一笔：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30%作为首付款；

第二笔：11月底支付合同价的40%作为进度款；

第三笔：项目审计后按审计价在第二年支付项目余款。

服务区域：

1、拟于2026年2月15日（腊月二十八）至2月23日（正月初七）打造“闪亮·静安光影SHOW新春”活动，区域聚焦打造南京西路商圈（包含张园、茂名北路步行街等，范围限于南京西路永源路至成都北路路段内）。

2、拟于2026年5月1日至5月10日打造“闪亮·静安光影购物SHOW”活动，区域聚焦打造南京西路商圈（包含张园、茂名北路步行街等，范围限于南京西路永源路至成都北路路段内）及苏河湾商圈（包含苏河湾亲水平台等，范围限于北苏州路河南路桥

至西藏路桥沿河区域内）。

3、拟于 2026 年 9 月 19 日至 10 月 7 日打造“闪亮·上海 静安光影季”活动，区域聚焦打造南京西路商圈（包含张园、静安公园、静安寺广场等，范围限于南京西路永源路至成都北路路段内）及苏河湾商圈（包含苏河湾亲水平台等，范围限于北苏州路河南路桥至西藏路桥沿河区域内）。

4、常态化展映时间：合同签订后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每周五、六，区域范围为苏河湾亲水平台（南苏 777 建筑）光影秀。

服务内容：

根据光影展各具体活动展项要求，提供切实可行的安保方案和安保服务，有效完成活动期间安全保障相关工作，确保光影展各项活动顺利举行。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及《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 准入性职业资格：具有上海市公安局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非本市注册的保安服务公司在本市提供保安服务，应当依据《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公安机关实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办法》、《上海市保安服务公司申请设立及备案办法》的规定，在本市设立分公司并依法完成公安机关备案或承诺在开始提供保安服务之前 30 个工作日内向本市公安局备案并依法取得《外省市保安服务公司登记备案证明》。
4. 投标单位有近三年内有承接类似项目（大型临保活动）业绩的优先。
5. 投标单位在本市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和管理、服务人员的优先。
6. 投标单位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19001 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GB/T45001 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24001 认证）的优先。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本项目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四、招标要求

（一）人员要求

1. 项目负责人（1名）负责本项目的安保工作，统筹组织各项安保措施落实，与采购单位保持联络沟通，做好光影展安保服务具体工作进程的跟踪反馈。

项目负责人具有本科学历以上学历、年龄在50周岁以下、退伍军人的优先、具有高级保卫师一级资格的优先、有5年大型临保活动管理经验优先。投标单位需提供项目负责人工作经验经历证明和近3个月为其缴纳社保记录的证明材料。

2. 本项目需配备保安岗198个，具体岗位如下：

2026年2月“闪亮•静安 光影SHOW新春”活动

时间	岗位	岗位数
2月13日-2月24日 24小时	施工搭建/看护/拆除	4
2月15日-2月23日 17:30-21:30	茂名北路步行街	23
	机动队	4
合计		31

2026年5月“闪亮•静安 光影购物SHOW”活动

时间	岗位	岗位数
4月30日-5月11日 24小时	施工搭建/看护/拆除	4
5月1日-5月10日 19:00-22:00	茂名北路步行街	39
	机动队	13
合计		56

2026年10月“闪亮•静安光影季”活动

时间	岗位	岗位数
9月18日-10月8日 24小时	施工搭建/看护/拆除	15
9月19日-10月7日 18:00-22:00	总负责人	1
	茂名北路步行街	30
	雕塑公园	24
	静安公园	12
	苏河湾亲水平台	3
	机动队	20
合计		105

苏河湾亲水平台年度常态化展映

时间	岗位	岗位数
合同签订后至2026年12月31日每周五、六 19:00-21:00	苏河湾亲水平台	6

合计		6
----	--	---

3. 所有保安人员须具有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准入性职业资格证书（保安员证），投标人应当承诺中标后投入的保安人员均已取得相应的准入性职业资格证书，且证书类别及等级须完全满足本项目岗位需求。保安人员应业务能力强，有类似保活动服务经验的优先。
4. 保安人员应身体健康、品行端正，作风正派。拟提供的保安人员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的优先，其中 18 至 45 周岁占比超过 50% 的优先；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优先；退役军人且占比超过 3% 的优先；
5. 投标人应合理配置团队服务人数（本项目建议团队服务人员不少于 159 人，确保达到岗位配置要求。服务人员来源应合法合规，人员管理机制合理，服务人员需相对稳定。
- 6、投标人应当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合理确定服务人员工资标准、工作时间等。所有团队服务人员劳动时间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用工法规和政策要求的规定。
- 7、投标人应当承诺自行办理足够份额的保险（如雇主责任险、公众责任险等），有关保险均应当报价因素中体现。

(二) 设备要求

1. 所有展区中的设备、器材包括但不限于：

项目	数量（不得少于）
不锈钢防爆盾牌	100 个
对讲机	20 台
无人机反制器（车或枪）	2 套

(三) 其他内容

- 1、投标人应根据采购需求，提供对本项目服务定位（服务内容、范围、区域的分布、现场情况等）分析及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的优先。
- 2、投标人应具有完整的内部管理制度；应具有用于支撑本项目安保服务有序开展的管理制度。
- 3、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制定针对本项目的防台、防汛、防火、防震、停水、停电、突发事件处置等应急预案的能力（如处置方案、响应时间等）。
- 4、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可结合自身工作经验及特点，对本项目提供切实可行的特色服务、创新工作方式、增值服务等。

- 5、投标人中标后应配合采购单位进行活动审批和报备等相关手续。
- 6、本项目最终服务内容及要求以采购单位(上海市静安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确认为准。各项服务点位具体实施前需经采购单位确认同意后方可实施。项目服务期间中标人要及时配合采购单位提出的一切调整和变化。
- 7、本项目最终服务期间如遇特大突发事件须听从公安指挥处现场调令。

五、中标方责任

1. 中标方应在上岗前对所有派出保安员进行安全培训，服务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自身的人身伤害、伤亡，均由中标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采购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2. 中标方违反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中标方负责调解与处理，采购单位不承担责任。
3. 中标方在服务中违反国家相关法规或行业规范，因过失造成他人人身伤亡的，均由中标方负责处理并承担法律责任和善良道义责任，采购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项目联系人：罗闻

电话：021-33094982